|  |  |
| --- | --- |
| 用人单位 | 广东宝莫生物化工有限公司 |
| 单位地址 | 珠海市高栏港经济区石化六路842号 |
| 单位联系人 | 刘先生 |
| 公示信息类别 | 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
| 项目简介 | 该公司所在厂区总占地面积为53243.32m2，现有工程总建筑面积为13905.15m2，主要是进行丙烯酰胺的生产，现有员工41人。 |
| 现场调查人员 | 丁伦、谢雄英 | 调查时间 | 2023.1.9 | 陪同人 | 刘先生 |
| 检测人员 | 丁伦、饶望冬 | 检测时间 | 2023.12.14~12.16 | 陪同人 | 刘先生 |
| 该公司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包括：丙烯腈、丙烯酰胺、氯化氢及盐酸、硫酸及三氧化硫、氢氧化钠、电焊烟尘、锰及其化合物、氮氧化合物、臭氧、噪声、紫外线、工频电磁场。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各岗位生产性毒物、噪声、工频电场的检测结果均低于接触限值。 |
| 评价结论与建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严重建议：（1）建议该公司尽快安排需复查人员进行复查，若发现为禁忌证人员，需将其调离相应的作业岗位。（2）建议该公司主要负责人、职业卫生管理人员尽快完成职业卫生再培训工作，并取得培训证书。（3）建议该公司在本项目完成后，尽快完成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的更新工作。（4）其他建议①建议该公司今后按照《用人单位职业健康监护监督管理办法》（原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49号）、《职业健康监护技术规范》（GBZ188-2014）的要求，每年安排各车间所有接触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包括特殊作业）的员工进行相对应的上岗前、在岗期间、离岗时的职业健康检查，并妥善保管职业健康检查报告，完善职业卫生管理档案。各岗位具体检查项目参照本报告内容和《职业健康监护技术规范》（GBZ 188-2014）。②建议该公司按照《国卫办关于进一步加强用人单位职业健康培训工作的通知》（国卫办职健函〔2022〕441号）的要求，加强作业人员职业卫生知识的培训。③建议该公司按照《职业卫生档案管理规范》（原安监总厅安健〔2013〕171号）的要求，继续完善相关的职业卫生管理档案、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与检测评价档案，职业卫生宣传培训档案、用人单位职业健康监护管理档案和劳动者个人职业健康监护档案等内容。 |